马尾安全生产信息

（第 3 期）

福州市马尾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　　2025 年3 月25 日

福州市马尾区 2025 年 2 月份生产安全事故情况统计分析

一、事故总体情况

（一）2 月份全区各类事故情况

2 月份，全区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1 起，事故起数同比增加 1 起，上升 100%；事故未造成人员死亡，死亡人数同比持平；未造成经济损失，同比持平。具体分析如下：

1.发生铁路运输事故 1 起，事故起数同比增加 1 起，上升 100%；事故未造成人员死亡，死亡人数同比持平；未造成经济损失，同比持平。

2.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、商贸制造业、农林牧渔业、建筑业、消防安全、水上交通等领域均未发生事故。

（二）1-2 月全区各类事故情况

1-2月份，全区发生生产安全事故1起，事故起数同比持平；事故未造成人死亡，死亡人数同比持平；未造成经济损失，同比减少0.05万，下降100%。具体分析如下：

1.未发生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，事故起数同比减少1起，下降100%；无人员死亡，死亡人数同比持平；无经济损失，同比减少0.05万，下降100%。

2.发生铁路运输事故1起，事故起数同比增加1起，上升100%；事故未造成人员死亡，死亡人数同比持平；未造成经济损失，同比持平。

3.商贸制造业、农林牧渔业、建筑业、消防安全、水上交通等领域均未发生事故。

二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情况通报

（一）行动开展情况

根据国务院、省、市安委会和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部署，全区从2024年4月初开始，全面部署并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。自行动开展以来：

1.区党政负责同志研究安全生产工作35次（其中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专题研究18次），党政负责同志现场督查29次（其中党政主要负责同志现场督查20次）。

2.各安委会成员单位开展针对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103场次，3262人次；重大事故隐患标准提升行动宣贯43场次，1307人次；“人人讲安全 个个会应急”安全宣传15909人次；部门排查生产经营单位6107家，发现重大事故隐患69条，已整改完成68条，其中企业自查发现16条，部门检查发现52条；行政处罚292次，行政处罚金额287.197万元；责令停产停

业整顿2家，曝光、约谈、联合惩戒2家，公布典型执法案例2个；基层安全执法人员能力培训72场次，2004人次；各部门治本攻坚行动投入702.4万元。

3.辖区内企业主要负责人带队检查企业1487家，开展针对企业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7729人次。按要求开展应急逃生演练的企业136家，总共开展199次。已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企业46家。企业治本攻坚行动投入1644.2695万元。

（二）存在的问题和工作建议

自行动开展以来，根据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信息系统数据显示，部分单位三年行动开展工作不到位。主要表现在：

1.区教育局、民政局、资规局、文体旅局、卫健局、交警大队、城管局等7家单位未报送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宣贯情况；

2.交警大队、城管局等2家单位未报送对企业主要负责人的教育培训情况；

3.区资规局、商务局、城管局、民宗局等4家单位未发现并报送重大事故隐患。

各部门各单位要加强工作力度，做好相关数据的填报。

三、下一步重点工作安排

（一）扎实推进铁路沿线安全防护工作

相关部门和单位要加强联合协作，做好铁路沿线的安全排查工作，全方位排查铁路沿线安全隐患，开展铁路护路安全知识宣传，扎实做好常态化巡查，加强工作保障和工作落实。针对铁路沿线的重要部位，重点对沿线防护栏是否破损、警示标志牌是否清晰、铁路周边有无违规搭建等影响铁路安全运行的问题进行仔细检查，做到隐患问题现场发现、及时通知、及时处置，确保辖

区铁路运输安全畅通。

（二）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

区安办已印发《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5年度序时任务的通知》（榕马安办〔2025〕10号），各安委会成员单位要根据区三年行动总体方案、区级重点项目和各行业领域子方案（配套方案）2025年度序时任务清单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要进一步强化统筹协调和跟踪督促，运用好“多通报、多发督促函、多暗访、多拍摄隐患场景”等工作方法，完善警示约谈、挂牌督办等工作机制，推动各生产经营单位查缺补漏，规定动作完成到位，力争三年行动各项工作持续有力开展。

（三）扎实做好清明节前后森林防火工作

近期，我区森林火险气象等级较高，叠加春季林边劳作、春游踏青、清明节扫墓等活动增加，森林防灭火形势严峻，森林火情高发。各级各单位要压实防火责任，做好工作部署，明确各部门、各村（社区）职责，细化工作任务，确保森林防灭火工作有人抓、有人管、有人负责。认真组织开展防火宣传教育，突出重点区域、重点部位、重点时段，加强防火巡查和火源管理。持续开展火险隐患排查治理，建立隐患台账，及时督促整改。做好值班值守工作，及时补充灭火应急装备物资，确保火情出现时能够快速反应、有效处置。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发送：市安办，区委常委、管委会副主任、区政府副区长，区政府安委会成员单位，区委办、人大办、管政办、政协办，区纪委办、效能办。存档。